

打工度假或台勞

黃樹仁 2012.09.16

臺灣青年出國打工，究竟是快樂的打工度假，或可悲的出國當台勞？人言言殊，其實反映了臺灣社會變遷的兩個階段，也可說是同一社會兩個階級的不同世界觀。

上過心理學的人大概都讀過，人生追求的目標會隨著生活情境的改變而改變。多數人會先求安全、飽暖。飽暖無虞者，逐漸轉而追求自我實現等更昇華的人生目標。個人如此，社會集體也如此。

晚近幾十年西方富裕國家的社會調查顯示，二次大戰前後出生的世代，生於貧窮或戰亂，經歷匱乏飢餓，因而普遍缺乏經濟安全感。後果是他們的生涯規劃偏重於收入穩定與物質滿足，而壓抑自我實現之類的抽象目標。有人將此種心態稱為物質主義。

相反的，二次大戰後出生長大的西方人，生於安定與富裕之中，自小衣食無虞，培養出較充分的經濟安全感，因此比較可能以追求自我實現作為人生的目標。這當然不表示這世代的人不在乎收入與物質生活。而是說，在衣食等基本生活滿足的前提之下，許多人會寧可放棄更高收入，而去追求個人興趣與理念的滿足。有人將此種心態稱為後物質主義。

易言之，人生目標的設定，相當程度受個人成長環境的約制。不可避免的後果是，同一時代同一社會裡，不同階層也會產生不同的目標設定。貧窮之家的小孩，經歷匱乏困頓，對於物質生活的需求自然比較敏感。父母也較可能期望他們犧牲個人志趣而去追求高薪的工作。

相對的，富裕之家的小孩，固然有許多以更多財富作為人生目標，但在生活無虞的前提下，也有不少轉而追求不賺錢的生涯。高收入與高教育的父母，也比較可能鼓勵子女追求個人興趣，而不是一味的追求更高薪。這不是因為他們特別清高或特別有品味，而是物質條件給了他們追求自我實現的空間。自我實現是衣

食無虞之後才有的奢侈品。

當然，人生目標的選擇並非僅受外在物質條件的影響，個人性格也是重要因素。因此，同一時代同一階層，甚至同一家庭裡，每個人對物質需求與自我實現的選擇都可能有異。但大體而言，個人所處社經環境會有重大的影響。

我有不少學生與晚輩都到澳洲打工遊學過。通常玩得很高興，增長見識，但沒存什麼錢回來。做為貧窮世代出身的社會學家，我很欣慰我們的社會終於富裕到讓我們的年輕一代有這樣的物質條件，可以不擔心立即的溫飽，而去享受青春，追求個人的成長與自我實現。

但我們也必須承認，不是每個臺灣家庭與孩子都如此幸運。我們仍然有許多孩子必須辛苦的打工賺學費，養活自己。甚至為求學而背負債務。他們如果有機會出國賺取較高薪資，當然要省吃儉用，努力存錢，無心度假。困頓的環境使人自視為悲苦的台勞，不是很正常嗎？期望他們心情輕鬆的打工度假，無異於指責他們何不食肉糜。

我們應該追求的經濟與教育政策，是保障所有的年輕人都能免於債務而接受教育，以及自由追求個人興趣與理想的機會。自我實現，不應該只是中上階層孩子的特權。我寧可多付點所得稅，讓所有的學生都能高飛。